

楚雄彝族自治州水务局

分类：A 类

公开

楚水办函〔2018〕7 号

对州十二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101 号建议的 答 复

李永智、苏绍国、张春培代表：

您们提出的关于加大高效节水灌溉项目实施力度的建议，已交我局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发展高效节水，是调整、优化产业结构和区域布局，实现“节水增效、生态优良、管理创新、可持续发展”的基础，是解决农业供水、增加粮食产量和经济作物效益、增加农民收入、群众脱贫致富的有效途径。您们所提的建议很好！

为切实加强我州高效节水灌溉项目建设，我州编制了“十三五”高效节水灌溉项目规划，其中，永仁县规划实施面积 10 万亩，受益莲池、猛虎、永定 3 乡（镇）24 个村委会 20.39 人，估算总投资 24856.75 万元，项目规划报告于 2017 年 5 月份通过省级审查（云水技审〔2017〕40 号文），州级批复（楚水农水〔2017〕27 号文），目前项目实施进展顺利，已累计实施高效

节水面积 6 万亩。

“十三五”期间我州规划实施高效节水灌溉项目 60 万亩，2015-2017 年，已争取国家和省级财政资金 22761 万元，完成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28.99 万亩；2018 年，计划实施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7.25 万亩，已争取中央财政资金 10732 万元，已完成高效节水灌溉 3.91 万亩。至目前，全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累计达 56.4 万亩。

在下步工作中，我们将继续向上争取高效节水项目资金，督促县市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工作，加大高效节水灌溉项目实施力度，进一步配套完善水利基础设施，提高抵御自然灾害风险能力，促进农业增产农民增收。

以上答复如有不妥，请批评指正。感谢您们对水务工作的关心支持。

2018 年 5 月 2 日

联系人及电话：：彭金盛，0878-3135620

抄送：州人大选联委，州政府议案科。